



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



教室「放學後」整理規範

請各班導師放學後總整理教室同學，並請注意：

一、各班推派三名學生擔任服務/整理，人員需固定。

二、整理/稽查重點：

- (一) 一般垃圾與資源回收類依規定分類；垃圾爆滿未傾倒(如有少量垃圾沒關係)。
- (二) 教室內桌椅須(桌椅靠攏擺正，桌面物品清空)。
- (三) 教室門窗電源(電燈、冷氣、資訊器材)須關閉。
- (四) 教室及前後走廊地板乾淨無垃圾。
- (五) 打掃工具須排放整齊/分類。
- (六) 黑板須擦拭乾淨。

三、放學後教室內桌椅放置規定：

(一)桌椅材質較偏軟：

規定:17:10 放學後，桌椅靠攏擺正、桌面物品清空(不用搬椅子)。

(二)桌面、椅子及地面，清空不可放置任何物品。

防止：桌面、椅子及地面擺放學生物品。

(三)私人物品只能放在抽屜，不必要或多餘的物品，請同學自行帶回家。

防止:學生不必要或多餘的物品，囤積在學校。

(四)可放置塑膠軟墊保護桌面。

防止：塗鴉、刀割、等等。

(六)請同學離開前，檢視位子周圍之整潔，依符合規定。

養成全校各班學生良好衛生整潔習慣及負責任之心態。

教室規定圖

